

辛可加译

孔雀羽 谋杀案

THE PEACOCK FEATHER
MURDERS

约翰·狄克森·卡尔

JOHN DICKSON CARR

古典推理文库
CLASSIC MYSTERY
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
孔雀羽谋杀案

〔美〕约翰·狄克森·卡尔 著

辛可加 译

THE PEACOCK FEATHER MURDERS by John Dickson Carr
Copyright © 1937 by The Estate of Clarice M. Carr
All rights reserved.

吉林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 图字：07-2009-2271号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孔雀羽谋杀案 / (美) 卡尔著 ; 辛可加译. — 长春:
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, 2010.10
(古典推理文库)
书名原文: The Peacock Feather Murders
ISBN 978-7-5463-3853-8

I. ①孔… II. ①卡… ②辛… III. ①推理小说-美国-现代 IV. ①I71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186871号

孔雀羽谋杀案

作 者 [美]约翰·狄克森·卡尔
译 者 辛可加
出 品 人 周殿富
创 意 吉林出版集团·北京汉阅传播
策划编辑 渠 诚
责任编辑 顾学云
封面设计 未 氓
开 本 880mm × 1230mm 1/32
印 张 9.375
版 次 2010年10月第1版
印 次 2010年10月第1次印刷

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
发 行 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
地 址 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-18号底商A222
邮编: 100052
电 话 总编办: 010-63103398
发行部: 010-63104979
网 址 <http://www.jlpg-bj.com/>
印 刷 北京同文印刷有限责任公司

ISBN 978-7-5463-3853-8 定价 26.00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投稿热线: 010-63109462-1040

古典推理文库之约翰·狄克森·卡尔系列 导 读

私家侦探 / 文

经常讨论推理小说的读者,肯定都曾见过这样两个术语:一是 plot,一是 trick。

所谓 plot,直译过来是指情节,倘若说得优美深奥一些,那便是小说的结构章法、谋篇布局,以及其起承转合之妙;而 trick 则指推理小说必不可少的谜题要素,可以是谋杀的诡计,可以是离奇的案件,甚至可以是一种带有强烈误导性的文字叙述。

推理小说以 trick 而崛起江湖,以 plot 而风行百载。有了 trick,推理小说才有推理可言;而 plot 则把推理小说真正变成了一种小说。推理小说发展的漫漫长河之中,最大的动力是源自 trick 的发展,还是源自 plot 的发展?此事殊难说清。但一般的读者谈到推理小说,首先想到的往往就是谋杀,继而则是完成谋杀的方法(trick),总是一个无可争辩的事实。何以如此,原因非常简单——推理小说发展最盛之际,所有名家都是研究 trick 的高手。而其中最耀眼者,就是来自美国的“密室之王”约翰·狄克森·卡尔。

生平略陈

约翰·狄克森·卡尔,1906年11月30日,美国宾夕法尼亚州联合镇出生,是众议院民主党议员伍德·尼古拉斯·卡尔的独子。后者就职国会议员之前,一度曾是一名律师。家庭条件的优裕,既使卡尔有机会培养其兴趣爱好,又使其眼界得以开阔。年方四岁之际,他便因父亲的鼓励,开始接触鲍姆的童话故事、史蒂文森的浪漫幻想故事和大仲马的历史传奇小说。其中尤以后两者对他的影响最深——这两位作家的小说,一方面奠定了日后卡尔小说冒险、悬疑的基调,另一方面更直接促成了他的历史推理小说。而卡尔对魔法、巫术一类神秘事物的偏爱,说不定就是源自鲍姆的《绿野仙踪》系列故事。

如此经年累月、饱受熏陶,卡尔自会渐渐展露其文字实力。十一岁的他,居然开始发表一些有关法庭审判和谋杀案的新闻报道,不禁让周围的人们大感惊叹。这时的卡尔,当然早就看过了父亲藏书室的那些法律文献和犯罪案卷,但他对真实的犯罪似乎无甚兴趣。幼年时的阅读使他深深相信,犯罪亦如历史,纵然现实丑陋,该题材的小说却不妨浪漫、有趣。所以他对推理小说一直抱有很大兴趣,阿瑟·柯南·道尔、杰克·福翠尔、G.K. 切斯特顿的小说他全都看了,而且非常叹服他们的奇诡构思,譬如闹鬼的城堡、带翼的匕首、消失的人……1941年他给友人的信中曾

评价道：“那时的作品常以引人注目的奇异风格或不可能状况来开端，再提供一个出人意料的结局。这虽然有些幼稚，却无疑是富有创造性的。”他受那一时期推理小说的影响很大，总是着意强调犯罪案件的“不可能”之处，行文时常会铺陈一些恐怖惊悚的传说，以此来推动故事发展，将“不可能”三字渲染得淋漓尽致。这堪称是卡尔小说的一个重要特色。

1921年，卡尔来到了宾州波茨敦市的希尔学校，求学期间，常给英语俱乐部撰写小说，并热衷参加诸如月夜击剑一类活动。四年后，他顺利就读哈弗福德学院，次年三月便有一篇小说《当饮下死亡……》见诸学校的文学月刊《哈弗福德人》。而后不久，卡尔便因其文字功力和创作热情，跻身《哈弗福德人》的编辑之列。1926年末，他创作了他的首个密室杀人故事《羔羊之影》，主角是法国警探亨利·班克林——负笈阶段，他小说中的主角几乎全是此君。班克林故事的优点和缺点都很明显：优点是锐意进取、有所抱负；而缺点正如他日后对一位新进作者的评论：“新手总恨不得让读者震撼，结果解答时就有些进退维谷。”亨利·班克林对卡尔的意义重大，该系列不仅是他所创作的第一个系列故事，更包括了他的第一部长篇推理小说《夜行》，其前身是卡尔1929年发表的班克林中篇故事《大吉尼奥尔》。1930年，美国的哈珀公司出版《夜行》，两个月内加印六次，销量自是不俗。值得一提的是，这部小说不仅风靡欧美诸国，亦颇受日本读者的推许，譬如二阶堂黎人就明确表示：“同是处女作，卡尔的作品比其他人更优异。”

和《罗马帽子之谜》这部具有明显的奎因冷硬文风的作品相较，《夜行》的情节无疑更大众化，也更煽情。”

从哈弗福德学院毕业之后，卡尔远赴巴黎，至索邦神学院就读，时值1928年。据说他从未现身课堂，只一味从事创作，上文提到的《大吉尼奥尔》就是成果之一。另一项“成果”是一部历史小说，可惜被他亲手销毁，理由是不符合常理。截至1932年间，卡尔先后出版了四部班克林长篇小说，渐渐对这一人物感到厌倦，有意重开炉灶，构思一些新著。班克林故事自此搁置，到1937年方有新篇《四种错误武器》问世，而后就真的杳无影踪了。

回过头来，再说卡尔构思的那些新著，其共性是英国侦探、英国情调。何以如此？当然是有原因的。却说1930年8月，卡尔横渡大西洋时，偶然结识了来自英国的克拉瑞斯·克丽芙斯。卡尔送她一本《夜行》，两人相约至海滨碰面，自此一发而不可收拾。1932年6月3日，他们秘密结婚了。次年初，两人乘船离开美国，原本只想往英国旅行数周，但卡尔觉得英国的乡村很适合定居，索性留了下来。离开美国之前，卡尔办了两件事情，一是授权哈珀公司印行新著《女巫角》，启动了基甸·菲尔博士的探案故事；另一件是觅得新出版商威廉·莫若来印行非系列小说《弓弦谋杀案》。《弓弦谋杀案》之所以要换出版社，系因哈珀公司有个奇怪规矩：同一年内，不会给同一作者出版两部以上的作品。卡尔因此接洽了新的出版商，想要用“克里斯托弗·斯崔特”之名出版新著，不料印好一看，署名处赫然竟是“卡尔·狄克森”，让明眼人

迨至“二战”结束，英国的工党领袖上台执政，致使经济滑坡，不禁让卡尔渐生去意。但他依然居住英国，凭借从阿瑟·柯南·道尔之子雅德里安·柯南·道尔处获取的大量素材，草拟一部重要传记，直到1948年才举家返回美国。这部传记至1949年终告付梓，定名《阿瑟·柯南·道尔爵士的一生》，是史上第一部有授权的柯南·道尔传记，很多地方甚至征引了传主原话，意义不言自明。后来，他们两人又联合创作了《福尔摩斯的功绩》，内含十二篇福尔摩斯探案故事，是公认最正统的福尔摩斯探案续集。

重返美国，卡尔受到了热烈欢迎，美国推理界的名人如埃勒里·奎因、克莱顿·劳森、爱德华·霍克、安东尼·布彻等人，无不纷纷前来拜访。他们很快就形成了当时最顶尖的推理圈子，时常开会探讨谜室的构成问题。但卡尔居住英国的时间太长，行文风格不免带有强烈的欧洲韵味，又兼其小说一贯的诙谐幽默，以致有人曾一度怀疑他就是英国作家伍德豪斯。

1951年，随着英国工党的下台和丘吉尔的复出，卡尔又一次来到英国长住，但他那时的身体状况很是不佳，连续几场大病，使小说水准随之下降，直到1954年初才基本康复。1955年，病愈后的卡尔来到伦敦，再度活跃于英国侦探作家俱乐部，并有点点拨一些年轻作家，其中包括爱德蒙·克里斯宾和克里斯蒂安娜·布兰德。卡尔和他们联系紧密，使晚辈获益匪浅。同时，他亦再度创作出一些高水准的作品，譬如《割喉队长》、《火焰，燃烧吧！》、《恐惧往往相同》，基本都是历史推理小说。1963年，卡尔获得了

辑上无法实现的事情,似乎真的发生了,小说既围绕此事展开,则全文结束之前,就必须要对此进行一番合理解答。“不可能犯罪”的类型,主要包括离奇死亡、神秘消失、瞬间换位和无人生还等等,而最受关注的题材则是密室谋杀。

有关密室谋杀,推理界内部一直有个共识:一个自称推理作家的人,倘若他未曾运用过密室题材,那就断然不能算是一个真正的推理作家。正因密室题材的地位独特异常,不仅需要懂物理学、心理学的融会贯通,更需要一些前人未曾萌发的灵感,所以设计出接近六十种密室的卡尔,自然而然就被冠以了“密室之王”的美名。卡尔的密室有两大特点,一是匠心独运、别出心裁,从各个角度完成密室;二是保持解答的公平合理,不会对读者隐瞒线索。两者之中,显以后者更难做到,亦更加值得尊敬。无怪乎大评论家爱德蒙·克里斯宾要说:“论手法之精妙高微和气氛营造的技巧,卡尔确可跻身英语系国家继爱伦·坡之后三四位最伟大的侦探小说家之列。”这五十余种密室,主要的承担者是非尔系列和H.M.系列。

基甸·菲尔博士,卡尔继亨利·班克林之后的第二个系列主角,亦是伴随他时间最久的一位侦探,自1933年至1967年,总共破了二十三宗重大案件,另有短篇故事数则。菲尔博士的原型是卡尔非常钦敬的G.K.切斯特顿,故而从外貌上具有后者的大部分特征:身躯庞大、喜欢烟斗、夹鼻眼镜、船型帽子,走路时拄着藤条拐杖。他拥有好几所名牌大学的学士和博士学位,最初是一名

校长，退休后主攻字典编纂之事。

从体型的角度而言，亨利·梅利维尔爵士和菲尔博士非常接近，都是甚难一见的大胖子，而随着创作时间的流逝，前者渐渐现出了卡尔非常倾慕的英国前首相温斯顿·丘吉尔的影子。H.M. 拥有着从男爵头衔，性格暴躁易怒，曾任职英国的秘密情报部门，另一重身份是英国王室法律顾问兼注册医师，对法学和医学都颇有了解，偶尔亦会出庭辩论。1981年间，“短篇推理之王”爱德华·霍克曾主持一次密室评选，邀集作者、编辑和评论家共十七人前来投票。结果菲尔系列的《三口棺材》以104分高居榜首，而亚军《地狱之缘》却只有55分，两者几乎差了一倍；此外尚有同系列《歪曲的枢纽》排名第四，H.M. 系列的《犹大之窗》和《孔雀羽谋杀案》亦都上榜。十大密室，卡尔独占其四，不啻是推理史上一个永难动摇的神话。

大概就是这次评选，使菲尔系列日益得到推理界的重视。其实更早之前，卡尔最受关注的是H.M. 探案故事。1941年时，著名推理小说评论家海克拉夫甚至曾说：“（H.M. 那家伙）在各位名侦探中，最受当今作家的喜爱。”对比菲尔系列和H.M. 系列各部小说的出版时间，不难发觉菲尔博士的案件侧重探索，小说的杀人诡计和结构章法均都屡有突破；而相同时期的H.M. 故事则往往显得收敛、沉稳，整体上保持着前进势头，不像菲尔系列偶有回落。菲尔博士首次登场，是1933年的《女巫角》，以恐怖的诅咒拉开帷幕——查特罕监狱是昔日处死女巫的绞刑场，其历任狱

长都会断颈而亡，老狱长惨死之后，其长子遵照遗嘱，接替了狱长工作，果然在劫难逃。小说具有浓郁的哥特风格，惊悚、神秘、含蓄、妖异，从心灵上予人以恐怖之感，远胜班克林故事的血腥、直白，从根本上奠定了卡尔日后创作的基调。自《女巫角》以降，卡尔反复摸索，有意使作品混合侦探小说的理性和哥特小说的非理性，一时卓然有成，次年出版的《瘟疫庄谋杀案》就显出了他的突破，将鬼怪传说和密室谋杀结合得紧密无间。

自此之后，卡尔交替创作这两大系列，因目标明确、本身又具有一定的天赋，故而很快就达到了一个阶段性的顶峰。其标志就是1935年的《三口棺材》。据说，卡尔最初是想要铺陈一个班克林故事，但很快就发现此路不通，遂将案件挪给了菲尔博士。《三口棺材》拥有两次完美的不可能犯罪，而且一次是密室，另一次是雪地上的无足迹杀人！除此之外，这部小说更拥有着一份“密室讲义”，将古往今来构建密室的各种方法予以梳理、汇总，显现出卡尔对推理小说的研究有素。嗣后，卡尔再接再厉，几部小说各有创新，譬如《阿拉伯之夜谋杀案》的轮流叙述、《犹大之窗》的法庭论辩，都是对其小说固有叙事方法的突破。尤其《犹大之窗》的密室构成，不啻是给密室题材开启了一种全新思路。（有资料证明，《犹大之窗》的密室并非凭空想象所得，而是卡尔亲手试出来的。）

1939年，第二次世界大战拉开帷幕，随着战争规模的不断攀升，推理小说难免受到影响，渐渐呈现出向一般文学靠拢的趋势，

时常以“马里尼”之名登台表演魔术，其小说因而深具魔术之趣。1940年末，劳森曾向远居英国的卡尔致信，提出一个近乎疯狂的创意：一间普普通通的屋子，不仅门窗紧闭，而且所有缝隙都要被胶带从内侧封闭，凶手进屋内谋杀完毕，便从房间消失。卡尔对此深感兴趣，表示一定要写一部这样题材的密室小说，如此遂有1944年H.M.系列的《爬虫类馆杀人事件》。而这部《新门新娘》的背后，亦藏有卡尔和劳森的一段逸闻——他们比赛挑战一个房间内所有家具突然消失的诡计。哪知无意中竟开了历史推理小说的先河，说来宁非趣事？

先河既开，卡尔索性开始频繁创作这类小说，其数量甚至超过了他同期的解谜推理小说。1951年，他出版了他的第二部历史推理小说《天鹅绒里的恶魔》，小说的男主角和撒旦达成协议，被送回查理二世时期的英国，这“穿越”的构思甚受好评。包括他生前出版的最后一部小说《饥饿的妖精》，都是这种类型的作品。小说主角是《月亮宝石》的作者威尔基·柯林斯，唯一的遗憾是卡尔构思中要让阿瑟·柯南·道尔担任侦探的小说未能成篇，否则这两部小说必会相映成趣。暮年的卡尔虽饱受癌病折磨，但脑海中依然充满着新鲜的诡计。

历史推理小说，顾名思义包括两个要素，一是历史，倘无一定的知识积累，断然写不出历史题材的东西；二是推理，若无一定的分析解答能力，则所谓“历史推理”云云，无非就是一场闹剧。卡尔以解谜推理小说纵横文坛、享誉欧美，分析问题的水平自是一

流；而他从小就对历史问题深有兴趣，对各种怪异传说更是耳熟能详，读者只需看看他的《女巫角》、《瘟疫庄谋杀案》、《红寡妇血案》、《燃烧的法庭》和《耳语之人》便不难窥其一斑。

卡尔的历史推理小说，以《火焰，燃烧吧！》最见功力，次之则是《恐惧往往相同》，而剩下的作品亦普遍不错。譬如《割喉队长》，背景是拿破仑准备攻打英国，讲述一名间谍发现了法国人的企图，因而不断遭遇谋杀。又譬如《隐匿的女巫》，副标题是“一出爱德华时代剧”，将1907年的英国重塑得栩栩如生，而诡计亦很不错，发生谋杀的建筑物被沙滩包围着，沙滩上当然没有足迹。嗣后，卡尔返回美国，又陆续创作了三部以古老的新奥尔良为舞台的历史推理小说，其中水平最高的是《帕帕拉巴斯》，将伏都教、内河船和巧妙的不在场证明汇聚一堂。

附带一提，1936年时，卡尔曾出版过一部《艾德蒙·戈弗雷爵士谋杀案》，其内容围绕1678年的一宗真实谋杀案件而展开，研究得非常详尽，堪称是他对历史推理小说的一次成功摸索。

接下来再谈谈卡尔的非系列解谜推理小说。这一类作品的数量不多，但水平普遍不错。尤其经典的是《皇帝的鼻烟壶》和《燃烧的法庭》。前者运用了非典型的法国场景，虽然缺乏了不可能犯罪案件，却有着漂亮的心理暗示和误导，依稀有些阿加莎·克里斯蒂的风格。读者欲知其精彩的程度若何，只需看看克里斯蒂对这部小说的评语，便自然知晓——“现今的侦探作家很少有作品能困惑我，但卡尔总能。”而所谓“燃烧的法庭”，则指中世纪的

法庭审判巫师时，几乎一律判处火刑。这部小说是卡尔超凡脱俗的一大经典，以非常奇特的构造，容纳了推理、惊悚、超自然和心理悬疑的因素，又兼有大量的女性毒杀案之介绍，整个故事的发展和逆转都让人惊骇莫名，论名望、论水平足以和《三口棺材》、《犹大之窗》这样的名著分庭抗礼。棺材中的死者凭空消失、打开不存在的门从密室消失……各种离奇的现象，使《燃烧的法庭》格外引人入胜。

除此之外，卡尔尚有一些其他方面的著述，譬如传记和剧本。前文既有介绍，则此处篇幅所限，就不再赘言了。

流风余韵 影响深远

卡尔对推理小说的影响至深至远，此事毋庸置疑。他最大的贡献是维持了推理小说的公平和创新，给后来人指明方向，树立典范。推理小说最重要的是符合逻辑，谋杀的解答（诡计）和动机的解答（人性）都要符合逻辑，否则便失之虚假。两者之中，卡尔显然是把诡计摆到首位，所以他的小说注重解谜、注重分析，擅长故事的铺陈、渲染，其小说浑然天成，不像某些作家须靠文字的雕琢取胜。这正如他对“硬汉派”的批评之语：“你们运用文笔——通常都是自命不凡的文笔——来掩饰创意的匮乏。”

这，便是卡尔小说最迷人的地方。一切围绕推理，一切围绕诡计，一切围绕谋杀，干脆利落、简单直接。自1930年卡尔以《夜

行》出道,数十年间引领风潮,风靡了无数读者,更带动了无数作家的创作。“法国卡尔”、“日本卡尔”相继出现,致敬的作品层出不穷,足可证明其经久不衰的魅力。

钦慕卡尔的推理作家,最出名的当数以下几位:(一)克莱顿·劳森,美国的推理巫师,卡尔的至交好友,其小说融汇着魔术表演的基本原理,奇招迭出、别开生面,重要的作品如《死亡飞出大礼帽》、《来自另一个世界》都是密室题材的佳作;(二)黑克·塔伯特,美国推理界昙花一现的奇才,受卡尔影响极大,却只留下两部长篇小说和零散的几个短篇,其中最惊人的是《地狱之缘》,糅合了十几个不可能犯罪,风格非常接近卡尔;(三)安东尼·布彻,著名的推理小说评论家,曾创作《九九神咒》向卡尔致敬;(四)保罗·霍尔特,人称“法国卡尔”,因《耳语之人》而叹服卡尔的才华,彻底搜集并阅读了所有卡尔小说的法译本,嗣后开始创作,尤钟爱密室题材,小说颇受日本读者的喜欢,曾多次登上“这本推理了不起”的年度海外作品排行榜;(五)横沟正史,日本推理文坛的领袖,一度 and 江户川乱步双峰并峙,早年深受卡尔影响,1948年以《夜行》向卡尔及其同名作品致敬;(六)二阶堂黎人,人称“日本卡尔”,作品具有浓郁的古典怀旧意味,曾以《赤死庄杀人事件》向 H.M. 登场作《瘟疫庄谋杀案》致敬,另有专文逐一评论卡尔各部小说的优劣短长。

至此,谨借安东尼·布彻的一句论断,收束全篇——“若克里斯蒂是推理界天后,那卡尔就是天王。”

孔雀的羽毛

七月三十一日星期三下午五点整，在贝维克公寓四号
将举行一场“十茶杯”聚会。诚邀伦敦警察厅大驾光临。

这封寄给新苏格兰场汉弗瑞·马斯特斯总督察的短笺，表面上看并没有什么令他不安的因素。信是随星期三的第一拨邮件寄来的，那天恶魔般的热浪——也许你还有印象——可谓登峰造极。信上没有签名，正文工工整整打在一张便笺中央。对于马斯特斯的副手、年轻的波拉德警佐而言，这只不过是一日酷暑中的小插曲而已。

“不会吧，”波拉德一点也没有挖苦的意思，“如果邀请我们所有人，那一定是个很大的茶会。你怎么看，长官？是个玩笑或者什么广告之类的？”

马斯特斯对这封信的反应完全出乎波拉德的意料。无论天

气如何，总是穿着厚厚的蓝色哔叽套装和背心的马斯特斯，正坐在满满一桌文件中间闷得汗流浹背。他那张大脸像个扑克牌赌棍似的毫无表情，灰白的头发经过梳理才遮住谢顶部分。此刻他抬起头，脸色越发通红，咒骂连声。

“怎么了？”波拉德问道，“你该不会是说——”

“喂，喂！”马斯特斯咆哮着。他有个习惯，烦躁不安时总像家长在教训傻孩子，“鲍勃，没弄清状况之前可别随便下结论。当你卷入这场游戏之后，就像上次我……对了。赶紧去把达特利一案的卷宗给我拿来。动作快点。”

案卷上的日期是两年前。波拉德回来时还未及详察，但他从标题上看出这是一起谋杀案，百无聊赖的心境顿时被好奇所取代。波拉德从剑桥大学毕业后步入警界，只觉得文书工作索然无味。纵然他也曾身穿制服去出勤，工作也无非是在十字路口昏昏欲睡地维持秩序，仅仅扣留了一千三百二十二名司机而已。马斯特斯总督察瞪着这份报告，清嗓子的声音中带有一丝不祥之兆，顿时令他来了兴致。

“有什么——激动人心的东西吗？”他催问道。

“激动人心？”马斯特斯虽然嗤之以鼻，但素来谨慎的他亦忍不住接着说道，“这可是谋杀，年轻人，就这么回事。我们一直没抓到下手的家伙，而且也没可能破案了。我还可以告诉你，我干这行已经二十五年了，在我听说过的谋杀案中，这是唯一一起毫无意义可言的。什么激动人心！”